

國家教育研究院 函

地址：23703 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
聯絡人：高于婷
聯絡電話：(02)7740-7875
傳真：(02)7740-7886
電子信箱：kut214@mail.naer.edu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教研資字第10915000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40000E1091500027000-1. pdf、A09040000E1091500027000-2. pdf、
A09040000E1091500027000-3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院辦理109年度愛學網「教師創意教案」、「校園微電影」以及「拍照片說故事」等3系列徵集活動實施計畫，請轉知所屬學校掛載於學校網站並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愛學網（網址：<http://stv.moe.edu.tw>）自開臺以來，致力於強化與全國中小學師生互動，自民國104年起彙整辦理教師與學生相關徵集活動，並提供教師分享與學生展能舞台。
- 二、為持續輔助各級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效能，活絡師生使用愛學網，自109年6月15日起至109年8月31日下午5時止辦理旨揭3項系列徵集活動：

（一）系列1-教師創意教案（實施計畫如附件1）

- 1、參賽對象：公私立中小學教師，分為國小組(含幼教)、國中組以及高中職組，共計3個組別。

- 2、旨在鼓勵中小學教師多利用愛學網資源，以本院自製

教育處 109/01/15 17:16



1090005547

有附件



教學影片為素材內容研發教案，協助學生學習，提升教師專業成長。

(二)系列2-校園微電影（實施計畫如附件2）

1、參賽對象：對象為5-12年級學生，分為高中職組(10-12年級學生)、國小高年級及國中組(5-9年級學生)，共計2個組別。

2、旨在透過視覺表達與溝通，啟迪學生藝術潛能和興趣，鼓勵學生善用影音工具紀錄校園生活、戶外學習點滴，以培養觀察力、創造力及團隊合作精神。

(三)系列3-拍照片說故事（實施計畫如附件3）

1、參賽對象：對象為1-9年級學生，分為國小1-3年級組、國小4-6年級組、國中7-9年級組，共計3個組別。

2、旨在透過視覺表達與溝通，讓學生探索與感受生活環境中的人事物，鼓勵學生透過照片記錄實作、參與操作、提升自主學習與探索能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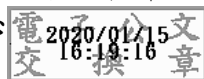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預計於109年10月至11月間以工作坊型態方式辦理，除透過分享其使用愛學網影音媒體之策略，以提升愛學網使用效益，同時以頒獎典禮表揚得獎者，期能符應12年國教之視覺表達與溝通素養養成。

(二)實際辦理時間與地點將另行公告。

四、本系列徵集活動採線上報名及上傳作品方式辦理，預計開放徵件期間為109年6月15日起至109年8月31日止，屆時請留意本院及愛學網首頁公告訊息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本院教育資源及出版中心



裝

訂

線